

國教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
114 學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

「矯正教育培力」

主題：生命故事書寫：引導犯罪少年重塑人生

壹、計畫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1 月 15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60141207B 號令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貳、計畫目的

- 一、本中心於 112 學年度及 113 學年度辦理「明陽中學入校參訪體驗活動」，活動設計涵蓋第一階段「培力課程」與第二階段「體驗活動」兩部分，使矯正學校與社會脈動連結，推動犯罪預防重於事後處理的概念，透過沉浸式體驗，讓參與教師回校後能以犯罪預防提醒學生。
- 二、鑒於上述兩學度辦理成果豐碩，擬於 114 學年度與明陽中學再次合作辦理，延續前兩次參訪體驗活動。於培力課程邀請明陽中學鄭麗文主任，分享其在明陽中學的實務經驗，讓與會教師能以更貼近矯正教育學校的角度，認識台灣少年矯正學校中犯罪少年樣態與少年處遇，並了解犯罪少年生命經驗及需求，學會如何和曝險少年相處，亦可學會透過製作生命故事繪本，帶領學生探索自己的生命歷程，進行輔導工作。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

肆、實施內容

- 一、日期：114 年 8 月 15 日(五)14:00-16:00
- 二、地點：Google Meet線上會議室

(視訊連結於行前通知提供，請務必確認報名時所留下之聯絡信箱正確無誤)

三、參加對象：對矯正教育有興趣之全國公私立高中職教師，預計 50 名。

四、報名方式與日期：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搜尋以下課程代碼【5086374】；即日起至114年8月8日(五)，或額滿為止。

五、研習時數：全程參與並完成回饋表單者，核予研習時數 2 小時。

六、流程表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
13:40-14:00	報到	人權教育資源中心
14:00-14:05	開場致詞	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執秘 /楊素芳教師
14:05-15:35 (90 分鐘)	1. 緣起 2. 矯正學校中犯罪少年的樣態與處遇 3. 犯罪少年生命經驗及需求 4. 說自己的故事，重新詮釋生命	明陽中學學務主任/鄭 麗文主任
15:35-16:00	綜合討論	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執秘 /楊素芳老師 與會教師

伍、其他事項

一、本次工作坊使用 Meet 進行線上課程。報名請填 google 信箱或 google 教育帳號，並請核對正確性，以利寄送連結資訊。

二、上線前準備：

(一)報名錄取老師將收到 Meet 會議室連結，當天請務必準時上線。若當天無法出席，或將晚到者，請前一天向主辦單位請假。

(二)請老師上線前先測試手機或電腦，若同時使用電腦及手機，請開啟手機音量，電腦關靜音，否則會有嚴重迴音。

(三)google 帳號顯示名稱請更改為中文全名，以方便工作人員核對上線名單及登錄您的研習紀錄。

(四)請在安靜不受干擾的空間上線，並先排除走動及處理事務等會干擾線上聽講的因素。

三、上線當天：

(一)請務必於 13：40~14：00 登入並完成報到，講座將於 14：00 準時開始，並將關閉登錄，避免影響演講的進行。

(二)為使講師音訊清晰不受干擾，請老師於進入會議室前先關閉麥克風及攝影機。麥克風請於線上交流或發問時再開啟。

四、聯絡人：人權教育資源中心鄭逸倫專任助理

電話：06-2131928#158

電子郵件：humanrights@tngs.tn.edu.tw

中心網址：<http://humanrights.tneds.edu.tw>